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9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收到中标通知书,在由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的成都市环城生态区生态修复综合项目(南片区)、(东、西片区)智慧绿道社会合资合作方招标项目中,公司及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成为联合中标体,具体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成都市环城生态区生态修复综合项目(南片区)、(东、西片区)智慧绿道社会合资合作方

(二)招标人: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中标价:1、总价为人民币874259690.85元(其中: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费投标总价为人民币272364481.34元;软件(基础平台软件及应用软件)投标总价为人民币283105793.11元;公有云平台系统服务、网络安全系统服务、大数据平台系统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318789416.40元);2、融资成本以本项目融资成本招标控制价的100%计取(该报价在合作期限内均不作调整)。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智慧路灯业务发展及市场拓展产生积极作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且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招标人即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正式合同,项目总金额、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与招标人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山西证券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5674	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9年6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山西证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受不超过90%的折扣幅度;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期限以山西证券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山西证券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山西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山西证券规定为准。

2、山西证券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400-666-1618

公司网站:www.i618.com.cn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8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53,624,6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89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苏壮强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董事朱昌一、刘永泽、马国强、杨政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王舟波、姚武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刘思生先生、财务总监潘文戈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3,624,381	99.9999	3	0.0000	260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哲、侯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1日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多利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6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9年6月1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9年6月12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年6月12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多利宝货币A	银华多利宝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604	00060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是	是

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2019年6月12日(含2019年6月12日)起恢复办理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1日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惠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8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9年6月1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9年6月12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2019年6月12日(含2019年6月12日)起恢复办理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1日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五次收益分配公告

2019年0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3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9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05月3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A/B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C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前端	后端	000141	006683
		000139	00014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63		1.0067	1.008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741,132.82		483,684.78	375.4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870,566.41		241,842.39	187.7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		0.04	0.0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五次分红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06月12日
除息日	2019年06月1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06月1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再投资基金份额的计算基准为2019年06月1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19年06月14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19年06月12日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1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2019年5月9日起,至2019年6月7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代表的95,756,966.39份有效基金份额参加了此次持有人大会,且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5月8日,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141,739,334.15份)的67.5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有关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召开条件。

会议审议了《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此次持有人大会的计票于2019年6月10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见证下进行,并由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表决结果为:参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代表的95,756,966.39份有效的基金份额表决同意通过本次会议议案,达到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有效通过。

本次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50,000元,合计60,000元,由基金资产承担。

二、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于2019年5月9日至2019年6月7日17:00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根据2019年6月10日的计票结果,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本次大会决议自2019年6月10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实施情况

(一)法律文件修订

根据《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及其附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已将《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为《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拟定了《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述法律文件已报中国证监会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复。修订和更新后的文件将于2019年7月9日公告并生效。投资者届时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二)转型方案实施的安排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将在转型实施前预留二十个开放日供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或转出,本基金的选择期为2019年6月11号至2019年7月8日。在选择期间,本基金不开放个人投资者的申购业务。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将其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对于在选择期内未做出赎回选择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将在《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自动变更登记为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四、备查文件

1、《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附件一:《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附件二:《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附件三:《授权委托书》;附件四:《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

2、《公证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公 证 书

(2019)沪东证经字第6509号

申请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八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十六-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裴长江

委托代理人:陶人杰,男,一九八八年三月十六日出生。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向本公证处申请,对该公司召开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会议方式)表决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依法于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在有关报刊上刊登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在有关报刊上分别刊登了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的营业执照、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系列公告、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截至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的规定,本处公证员博匀和公证人员黄宇杰于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上午十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八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十六楼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人的办公场所对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议案以通讯的书面方式进行的表决在该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授权代表陈晨的监督下,由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的计票人员陶人杰、张月明进行计票。截至二〇一九年六月七日十七时,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95,756,966.39份,占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权益登记日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总份额的67.56%,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大会对《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95,756,966.39份基金份额表示同意,0份基金份额表示反对,0份基金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100%。

上述议案的表决达到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表决的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兹证明本次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对《关于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的计票过程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表决结果符合会议议案的通过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证员:傅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19-64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19年4月23日,该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作废。具体内容请见于2019年3月19日、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23)、《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议决议公告》(2019-50)。

2019年6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600万元向中国银行阳江阳春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了名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WKFTP0】"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9年8月8日。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二、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WKFTP0】

2、产品类型:保本型

3、预期年化收益率:2.95%

4、申购总额:1,6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19年6月5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19年8月8日

7、产品投资对象: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其中债券资产投资比例为0-80%;同业拆借、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等金融资产投资比例为10%-90%。中国银行可根据自行商业判断,独立对上述投资比例进行向上或向下浮动不超过十个百分点的调整。

8、关联性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和信息传递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公司在实施前会严格地进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SXE17BBX】	保本型	13,000.00	2019.5.5	2019.8.12	3.25%	未到期
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2426】	保本型	4,500.00	2019.5.31	2019.7.1	3.10%	未到期
3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WKFTP0】	保本型	1,600.00	2019.6.5	2019.8.8	2.95%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9,1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1,6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4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4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内容详见2019年5月1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内容详见2019年5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6月10日,公司收到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煌上煌投资")的通知,煌上煌投资于2019年5月22日至2019年6月10日期间继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已累计增持5,143,700股,达到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煌上煌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煌上煌集团")控制的子公司,是煌上煌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实际控制人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投资在增持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62.27%。煌上煌投资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1.68%。

3、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实际控制人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投资在本次煌上煌投资增持计划公告前12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且近6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目的:煌上煌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及增持的比例: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00万元人民币,不高于10,000.00 万元人民币,且增持比例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2%。

4、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6.00元/股。

5、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计划自2019年5月14日起未来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遇到窗口期及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等停牌的,增持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6、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其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 增持计划。

8、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存在锁定安排,锁定期为增持完成之日起6个月。

9、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为煌上煌投资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煌上煌投资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或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的风险。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本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四、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累计增持数量情况: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年/月/日)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
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19/5/20	40,000	12.96	0.008%
		2019/5/21	140,000	13.16	0.027%
		2019/5/22	40,000	13.06	0.008%
		2019/5/23	557,500	12.76	0.108%
		2019/5/24	390,000	12.54	0.076%
		2019/5/27	442,800	12.73	0.086%
		2019/5/28	360,000	12.87	0.070%
		2019/5/29	638,000	12.84	0.124%
		2019/5/30	189,600	12.90	0.037%
		2019/5/31	207,600	12.84	0.040%
		2019/6/3	120,000	12.84	0.023%
		2019/6/4	362,700	12.29	0.071%
		2019/6/5	49,800	12.54	0.010%
		2019/6/6	740,000	12.58	0.144%
		2019/6/10	865,700	13.00	0.168%
合计			5,143,700	12.76	1.001%

2、增持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前		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煌上煌投资	60,000,000	11.68%	65,143,700	12.68%
煌上煌集团	197,952,000	38.52%	197,952,000	38.52%
褚建庚	28,960,000	5.64%	28,960,000	5.64%
褚浚	16,544,000	3.22%	16,544,000	3.22%
褚剑	16,544,000	3.22%	16,544,000	3.22%
合计	320,000,000	62.27%	325,143,700	63.27%

3、后续增持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煌上煌投资在剩余增持期间内将根据增持计划开展后续增持工作。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实际控制人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投资承诺在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煌上煌投资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煌上煌投资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19-049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9年5月30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47)。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向全体股东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至2019年6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下午15:00至2019年6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10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2019年6月10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发行对象

2.4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5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6限售期

2.7股票上市地点

2.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9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 1-8项议案中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议案1、2、3、4、6、7、8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2需逐项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9年5月3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2.06	限售期	√
2.07	股票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19年6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

2.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19年6月12日16:00前送达本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刚、孙琦

联系电话:024-25162751

传真:024-25162732

2.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689"。

2.投票简称为"远大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6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7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2.06	限售期	√				
2.07	股票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2019年6月10日下午深圳交易所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远大智能(股票代码:002689)股票,现登记参加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持有人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有效身份证明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地址	